

上瘾

ADDICTION

张悦然——主编

新写作

NEWWRITING

◆ 上瘾：沉下去，才会浮起来

◆ Jeanette Winterson

英国最有争议的女作家短篇小说《三个朋友》抢先阅读

◆ Sarah Waters 独家专访

畅销小说《荆棘之城》、《轻舔丝绒》、《半身》创作心得

◆ 闹闹 × 《写在女巫的羊皮卷上》

女巫的心理路程

◆ 张悦然 × 《西班牙女子》

私人西班牙旅行笔记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上 瘾

ADDICTION

There's a hole in our soul that we fill with dope and we're feeling fine.

- Marilyn Manson

目 录

P001	EDITOR'S NOTE 楔 子	
		卷首语 / 张悦然 / 001
P002	ATTITUDE 态 度	
		沉下去，才会浮上来 / 鲤编辑部 / 002
		那些你就是忍不住要做的事情 / 鲤编辑部 / 004
		而这就是爱 / btr / 009
		一个人住第三年 / 周嘉宁 / 013
		不以己悲，应以物喜 / 何 叶 / 019
		写在女巫的羊皮卷上 / 闹 闹 / 023
		贩卖淋漓尽致感 / 文_belle 译_严 韵 / 026
		回到青葱晨日里 / 苏 德 / 031
P035	OUTSIDE 外 面	
		黯然四季却如春 / 赵 婷 / 035
P047	MIRROR 镜 子	
		春 药 / 摄影_青头一 / 047

- P056 SALON
沙龙
- 轻舔丝绒时 / 鲤编辑部 / 056
- Verde's门口有棵橘子树 / 贾瑞雪 / 057
- 沉溺半身 / 采访、整理_于 是 / 062
- 小小陌生人 / 文_萨拉·沃特斯 译_孔新人 / 076
- 三个朋友 / 文_珍妮特·温特森 译_邹 鹏 / 104
- P107 ESSAY
散文
- 西班牙女子 / 张悦然 / 107
- P115 ABSENCE
不在场
- 喂下一粒忘忧药 / 小 庄 / 115
- P122 PHOTOS
小电影
- 刺 痛 / coco / 122
- P133 STORY
小说
- 真实的模样 / 默 音 / 133
- 桥上的孩子 / 陈 雪 / 158
- 不再需要你 / 文_Miranda July 译_madi / 173
- 不曾发生的事 / 胡淑雯 / 191

我喜欢会对某件事物上瘾的人。却又不喜欢太轻易上瘾的人。或许可以说，当一个有克制能力和清醒认知的人，在反复的内心挣扎中，倾情地投身于某件事物的时候，有一种迷人的姿态。迷人之处正在于与内心的顽强对抗。最终的沦陷，证明这件令他上瘾的事物，有着不可言喻的魔魅。

回想过往上瘾的经历，我意识到，自己的性情发生了许多改变。少年时的我，一直引以为傲的是，有强大的克制能力，对什么都很能上瘾。言情和武侠小说，漫画，游戏机，棋牌，电视剧，那时候一切可能构成诱惑的事物，我统统喜欢过，却又都有所节制，不曾被它们俘获。那时的自己，孤冷警醒，果真像个心怀大志的人，不亲近身边的事物，眼睛里只有未来。反倒是成年后，变得轻易放纵自己沉溺，甚至不以沉溺为耻，还觉得这是一种对世界的眷恋与热情。上瘾，至少证明你在非常投入地参与人生。

这样过去好多年，先前很自信没有自己戒不掉的事情，现在却越来越怀疑，怀疑到不敢去尝试戒这件事。是受不了戒的辛苦，也是受不了戒不掉的挫败。

我大学时曾做过皈依基督教的尝试。在当时教会的某次小组聚会上，一个女孩子很动情地说：“我要感谢主，他让我戒掉了对网络的依赖。”我心里在发笑：这样的事情，也要依赖神的力量去实现，人未免太虚弱了吧。那时的我信奉的是人的强大，皈依神的尝试最终以失败告终。如果是现在的我，坐在那女孩面前，听到这样的话，怕是笑不出来了。

我不知道神到底有多么强大，可是已经知道人有多么虚弱。



newwriting@vip.163.net

引 言

沉下去，才会浮上来

文_鲤编辑部

在青山七惠最新的小说《温柔的叹息》里，圆小姐的弟弟风太，把圆每天的生活都记录下来，当那些日常的东西进入文字以后就变成寡淡的风景，于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偶尔有一些改变，比如说在周末的时候喝醉一次，去一个陌生男人的家里过夜，或者，哪怕是对从来不说话的同事提出邀请，也是一种振奋。

因为没有瘾的生活啊，总是过分平常，一直过下去，就好像自己都要消失在这个世界上了。

所以我们总需要一种类似执念、迷恋、热爱或沉溺的东西，才可以在这时常令人绝望的世界里，勇敢地活下去。在这期态度里，我们看见有人迷恋星座、塔罗牌和神秘主义；有人上了性瘾，把身体当成了生活的神殿；有人则迷恋那种爱的感觉，无论是爱书抑或爱人，并无二致。我们总要沉进某个领域，才会知道这个自己是怎样的自己，才会明白自己要的究竟是什么，才会在这个自己重新浮上来之后，如获得了新生般有了新的眼光、新的视野，而那种上瘾的感觉将变成一个秘密，一个充满爱的秘密，于是那些艰难险阻也就再也算不上什么了。



那些你就是忍不住要做的事情

整理_薛鸽鸽

会反感，喜欢坐公交车，必须坐前排，必须下车，遇到问题，
// 踩落叶癖。// 对手不喜欢的胸针，每天坚持戴右手戴表。// 在钱包放进包包之前必须撕一次口子。// 喜欢等最后一班车。// 在电影院看电影时不喜欢中途上厕所。// 不喜欢穿袜子。// 喜欢在每张海报的时候都破洞。// 喜欢清空短信。// 喜欢咬吸管或者嚼口香糖。// 把好吃的东西留到最后。// 爱天一完要立即把衣服脱掉。// 走路的时候绝对不踩到地上的线。

总有一些事情，你明明觉得很别扭，很奇怪，但你就是忍不住一定要去做。

严 眇

对新鲜的事物和人上瘾。期待被生活挑衅，然后巨享受解决它的快感，还要故意露出一副被虐的样子，其实无比爽，极其上瘾。这些促使我要一直走一直走，去遇到更惊险的事情和更有趣的人。

远 远

上大学的时候去成都小吃点宫保鸡丁盖饭，我需要花时间把辣椒、青椒、花椒、生姜末分别挑出来放在一边，再把胡萝卜挑出来放在一边，然后再把带鸡骨头和鸡皮的肉挑出来，这些是不吃的。最后发现分量少了一半，饭也冷了，其实我是一个既挑剔又喜欢大口吃冷饭的人。

鲮 鱼

下载任何音乐或者电影的时候都一定会下载全套，本来明明只是想看某个导演的一部电影而已，结果却会花好多时间把他所有的电影都找到，而找到以后也并不一定会看，往往一下子觉得，天哪，好多，看起来好累。就干脆转而看别的去了。

ligi

喜欢买各种各样的化妆水，把它们都摆在梳妆台上。每天早晚都会用很多，尤其喜欢用化妆棉敷脸，以及化妆水被拍进皮肤吸收了的感觉，觉得超级有营养。最喜欢看到化妆水快要用完的瓶子，神奇的力量都转化到我体内了，有时候别人半瓶还没有用完，我已经买第二瓶了。

王 隽

我常常在写不出稿子的夜里去看中学同学的QQ空间。那是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她们在家乡上着朝九晚五的班，发了工资就去买VERY MODA的裙子和百丽的高跟鞋，和男朋友吃一顿不那么正宗的西餐，看一场诸如《大内密探零零狗》之类的喜剧片，然后回到家时，把裙子、西餐、微胖的男人的照片都放进空间里，写一篇“好想结婚噢”的日志，加一个晚安的表情收尾。

在一些纠结的夜里，总是急切地想看这些平凡的生活。它们平淡得像国产电视剧一样经不起推敲，我坐在屏幕外，想嘲笑她们早早堕入生活的窠臼，还

有那从中学起就没有提升的品味。但是结果常常相反。主人早就睡美容觉去，只剩下粉红色的页面放着梁静茹的《大手拉小手》之类甜腻的歌，这边厢我只好去厨房煮一碗面填饱肚子，以及守着这个巨大的城市而换来的无数忧愁。

Amy

我对吃鱿鱼丝上瘾。我几乎没有任何关于能把一包鱿鱼丝留到第二天的记忆。还有磕瓜子，磕松子。我命令自己吃完这一小包就不吃了，但是我还是会吃。我明明还有很多事情要做，但是只要看到这个就还是会回去摸一点再摸一点直到没有。我还对吃杨梅上瘾，欢喜酸一点的那种，这样的话，只要一个，我就可以吃几个小时，直到吃完，其间，不干任何事。我觉得瘾就是一种机械复制，如果想要做的这件事情是一枚流水线上的螺丝钉的话，那么它就一直生产生产，直到扑出来把机器卡牢，让它坏掉为止。它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当这个机器终于坏掉的时候，我能感受到一种极其空虚的满足感。

小 浪

我喜欢给自己起不同的名字。每注册一个论坛或网站，我就会给自己起一个不同的 ID。ID 越来越多，我就用一个小本子把这些 ID 记下来，以免忘记。幸好我用了一样的密码，也不麻烦！

Ado

上厕所必须带一本书。算上瘾吗？我卫生间里有一个专门的收纳盒，放了不少的杂志和书籍。定期拿出去晒。不过，我很讲卫生啦，没有异味的。就是书放久了有点潮。

雨 忆

我想起强迫症，当然，我还想起了程序员的编辑器 vim 和 emacs。这两个软件一向被叫做人类最强的文档编辑器。狂热者说，世界上的程序员分三种，一种使用 Emacs，一种使用 vim，剩余的是其他。这两个编辑器都是黑黑的命令行编辑器。就像是 dos 命令窗口一样。我只是想说，命令行也是会上瘾的。很多程序员由此毒颇深。认识一个用 shell（命令行）很习惯的学长，他说，

我现在觉得用文件浏览器找文件是多么的奇怪……此人用 vim，中毒颇深。而往往，这种毒和程序员的实力成正比。

咩咩森林

我应该是赖床上瘾吧……现在超喜欢赖床的……都觉得自己烦死啦。

霍小绿

我对收集跟纸张有关的东西上瘾，小时候所有的零花钱都用来买韩国信纸，三块钱一包，一包六张和三个信封，舍不得写，拿去彼此交换，花花绿绿攒了一堆。后来长大了，有了更多可支配的收入，买本子跟便签纸成了我生命中必修的功课，淘宝里收藏的都是精美的文具店，精打细算运费以后把它们统统都买回家，牛皮纸、道林纸、白板纸，舍不得写，就看着，隔三差五拿出来摸摸，觉得拥有也是种幸福。已经不满足于买国内生产的本子，想办法搞到了一些外国的本子，价钱昂贵，却觉得能闻到异乡的味道。我想克服这种对纸张的占有欲，因为深知那是没安全感的表现，就好像，我总是幻想着有天能用它们写出最美好的文字。

油麦菜

从小时候起，我就喜欢坐在旋转椅上，朝一个方向旋转很多圈，享受那种晕眩的感觉。长大后，这种对于晕眩的迷恋依然没有散去，只是制造晕眩的方法变多了：可以是酒精，也可以是爱，总之，只要能给人晕眩感的事，我都上瘾般喜欢，甚至是那种体检之后刚刚抽完血的感觉。

babul

我对一种气味很上瘾，熄灭火柴后的烟味，真的好好闻呀！类似的，还有鞭炮燃烧后的气味。

宋 涛

没有人就没有物。

天空，大海，群山，树木，藏羚羊，腔棘鱼，网络，核弹，相机，文字。

宋 涛

其实世间万物都跟我们没有关系。所有的一切都是我们看到的，摸到的，听到的，闻到的，我们要用的我们要吃的我们要穿的，我们的需要。

其实在我们之前它们就都在了，我们之后它们也会在的。它们其实就一直在那里，我们爱它们就是爱我们自己，思考它们就是思考自己，需要它们也就是需要自己。所以对于每个真正恋物的人来说，没有人就没有物。

茄汁肉丁

我收集自己的指甲上了瘾。我把剪下的指甲放在密封罐里，看着它一点点变高。每一年结束的时候，我都会在瓶子上标上年份和我的年龄，就好像这是我生命的另一种刻度一样。

榨汁机

我记录梦境上了瘾。我在床边放了一个小笔记本，假如半夜突然醒来、梦还鲜活的时候，我就马上把它们记下来。我按日期和梦的内容分类，我还发现了一些经常出现的梦境。后来我也记每天发生的事，企图发现它们与当夜的梦境之间有什么关联，但很快就放弃了，因为白天那些日常琐碎的生活根本不值得一提。但记录梦境的工作还在继续，我三年里已经记了满满三本了！

小 宝

淘宝上瘾，每天工作的发呆休息间隙，花好几个小时用来淘宝，最可怕的事情是，打开各种网页、各种淘宝店，把每个店里的东西都翻看个底朝天，花去五六个小时以后，却因为眼睛已经彻底挑花了，而根本什么都没有买！

A N D C A S T S L I F E

而这就是爱

文/林

前两年的国庆，香港有个工潮，示威者砸破商店的玻璃留在地面上，很多天以迄才被人整理，后来我跟朋友一起到一个亲戚的饭店，见到一些玻璃碎片还躺在地上。

“你买的第一本书是什么？”这问题最耐人寻味的地方，在于它教人联想起另一个常被问及的问题：你的初恋对象是谁？是对书的热爱与对人的热爱之间潜在的类比性，让人想到这样一个问题的吧，以至于忘了在现实的情形中，很少有人会记起这样久远的事，毕竟爱过的书比爱过的人要多得多。

但这提问却在无意间道出了关于聚书者的一个真相：我们买书，是因为我们爱书，是因为我们爱书里的那个世界。

小时候我很喜欢下中国象棋，每当电视里转播象棋比赛，我便会端坐在电视机前，饶有滋味地看。后来有一天，路过淮海中路大同酒家边的新华书店时，我看一本名叫《象棋的故事》的书，就吵着要父母买。那时的书店还不是开架销售的，也没有网络和豆瓣，所以我实际上并不知道书里究竟讲了些什么，只是纯粹被书名吸引——只

是因为爱象棋，就自然而然地觉得也会爱这本讲述象棋的故事的书吧。直到把书买回家，才知道那时的我根本看不懂这些。那不是一本讲述如何下象棋的书，多年后我才知道，这是奥地利作家茨威格生前发表的最后一部中篇小说，它讲的诚然是两个象棋手之间的故事，但小说的真正主题却是纳粹对人们的心理的摧残。多年后的我，已经变成了一个热爱文学的青年，于是这本静静躺在书架上多年、因为曾经的错爱才买回家的书，才又获得了被爱的命运，就好像这本书早就在我生命的旅途中等着我，而我终于到了似的。

当我说“小时候”的时候，我说的是八十年代。那是一个文学繁盛的年代。单单淮海中路附近，就有多达四家书店：大同酒家边的新华书店和教育书店，社科院弄堂边的三联书店和新文化旧书店。我最经常去的，是新文化旧书店，那里的《飞碟探索》过刊，只需要一角或两角钱。我着迷于麦田里一个个大得无法解释的圈，着迷于天空中连是否真正存在都不确定的“不明飞行物”，我对广袤世界的最初想象便是在这些纸页间。很多年后，当新文化变成了马可·孛罗面包房，当新文化搬去长乐路又被拆迁到瑞金一路400号的弄堂深处之后，我还常常做这样一个梦：我走在淮海路上，寻找着这家旧书店，然而它已经不在了。在梦里，它有时会出现在前面成都路的街角，有时会干脆不见了踪影——即使在梦里。

有两段经历促使我真正爱上文学。其一是高中毕业，作为复旦新生在南昌陆军学院军训的那年时光。在当时，读书于我既是一种逃避，也是一种救赎。文学构建的想象世界不啻是对现实生活的慰藉。我至今保存着军训那年用于摘录的笔记本，里面的许多文字我如今已不再喜欢，（竟然有冰心和柯云路？！）但那种对于文字的最初的爱，是无论如何不会忘记的。其二是我从 KPMG 辞职后的那半年。工作让人身心俱疲时，正是文学让人懂得了生活的诸多可能性。文学不正是关于可能性的艺术吗，它多么无用，但那无用又多么有用。那时候我读加缪、读卡夫卡、读博尔赫斯，也读看不大懂的哲学书，说是饕餮也不过分。就这样，2001 年之后，我成了一个文学青年。

作为文学青年，我最喜欢逛的是旧书店。如果说去分类详细、整理有序的季风买书类似于相亲的话，那么逛旧书店时找到一本所爱的书便接近于邂逅了。更重要的是，在旧书店买书常常会给人一种“这本书是独一无二的”感觉，就算它有上千的印数，但你手上的这一本经过怎样的因缘际会，才从最初的拥有者那儿流转到旧书店里的你



LEGEND

- ❶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上海联谊会
上海市卢湾区淮海中路622弄3号底层
电话: 021-53064388
- ❷ 外文书店旧书门市部
上海市黄浦区山西南路36号
- ❸ 新文化服务社九华堂书斋
上海市卢湾区瑞金二路
电话: 021-53064388
- ❹ 文庙书市
上海市黄浦区上海文庙(每周日)
- ❺ 上海书城

的手上，始终带着某种传奇色彩。而一本旧书的最初拥有者，也常常会在书中留下一些痕迹或记号，甚至文字，对于淘书者来说，个中乐趣无疑会因此而增添几分。

我曾经在山西中路的外文书店旧书部买到过一本英国作家 Mike Gayle 的书 My Legendary Girlfriend，回家后竟发现书中夹着一张 1987 年的旧照。照片上，一位金发男子穿着蓝色比基尼和短裤，搞笑地做健美肌肉男状……照片边夹着一张红色 Post-it，上面用很圆润的英文写着：“嘿宝贝，我（又一次在打开行李时）找到这本书，我想既然你唯一有品质的阅读是你的鸡尾酒书，那么你或许会喜欢读一读这本！不久前我刚读完，它相当有趣，也很容易读，所以希望你会喜欢！XXXmuaXXX。”这本书是怎样千里迢迢地来到这家上海旧书店的呢？那位女孩和送书的比基尼男之间，又

有怎样的故事呢？在同一家旧书店，我还淘到过 Thomas Keneally 的 The Tyrant's Novel，这位大名鼎鼎的澳洲作家就是《辛德勒的名单》的原著作者。书的扉页上，不但有他的亲笔签名（他签的是昵称 Tom Keneally），还有一段话：“To Fei Fei, a friend in Shanghai”（送给菲菲，一个上海的朋友）。菲菲是谁？她又为什么把名作家的签名书卖到了旧书店呢？或许每一本旧书都有各自的命运，都有自己的故事，而当我们买下一本旧书的时候，便是将这故事和命运延续了下去。

上海有两家旧书店，比较符合我对于旧书店的想象。一家是复旦菜场楼上的复旦旧书店。这间书店的特别之处，在于每个区域的书柜有各自的编号，由不同书商提供书源。结果便是集大成式的杂烩效果。至于店堂面积，对于一家旧书店而言算是相当大了，加上环绕的阁楼，要好好逛一圈起码要花上一个小时。另外，书店开在大学区，书价也非常合理。另一家是如今藏在瑞金路弄堂深处的新文化服务社。这家老牌旧书店依然维持着一贯的水准：清晰的分类、充足的旧版书、算盘、古旧书藏书楼、收购处……一切就像二十年前的样子，就好像这里是一个时间的租界似的。除了这两家旧书店外，文庙书市——上海唯一一个露天图书市集，也依旧具有独特的吸引力。就想象一下阳光明媚的午后，在一个个摊位前讨价还价的情景就好。在文庙，我买到过不少有关上海的书，比如 1966 年的《青年报》合订本、1987 年出版的《上海市路名大全》、《上海市区方言志》等，还有若干如今难得一见的各区县地名志书。

当然，淘书者始终面对着一个悖论：他总是希望淘到那些淘不到的书，或者说，总希望能以很合算的价钱买到那些本来很贵的书。于是，我们对旧书店的期待会变得纠结：我们既希望旧书店能井井有条，可以方便地找到自己想要的书，心里却又明明知道，那样的话别人也会方便地找到。另一方面，我们会喜欢旧书店老板是个懂书的人，这样店里有好书的几率会大大提高；但我们又明明知道，那样就很难淘到便宜的书。或许正因为如此的不易，当我们买到一本所爱之书时，才会体会到真正的惊喜——类似“原来你也在这里”的、终于找到的惊喜。而这，就是爱。

LIVING ALONE
IN THE THIRD YEAR

一个人住第三年

文_周嘉宁

有朋友警告说，一个人住的时间太久是不对的，因为会对孤独、无聊等变得麻木起来，自己的小世界变得过分完整以后，就连再次谈恋爱都会变成一件困难十足的事情。没错，要让另外一个人或者另外一个世界来打破自己的节奏是件挺糟糕的事情，但是当你刚刚听到这节奏从身体流出来的时候，当然会忍不住，想再花些时间，去倾听，去完整这一个人的时光。

0.

有一天晚上，我躺在床上打了很久的电话，灯全部都关着，那个人问我，是不是觉得孤独，我想了想，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这样的问题，因为世界上没有人会觉得不孤独，可是如此说出来，又觉得哪里不对。所以我告诉他，每天我一个人走在路上，走过天桥，坐在车里，做饭，几乎一个人做所有事情的时候，就会有一种节奏，慢慢地从四面八方流淌过来，让我觉得这个世界以一种与以往不一样的方式存在着，我能够清晰地听到自己，听到自己的身体里也在发出与之相应的微弱的声音。

前几天北京下了很大的雪，晚上从朋友家里过完新年出来，已经是凌晨三点。开车沿着京沈高速回家，突然在雪地里失去控制，就这样迎头撞到了护栏上，撞上去的